

也說《左傳》神鬼之事一二則

梁驍菲（在讀生）

談論神鬼之事的經典之作莫過於《聊齋志異》與《閱微草堂筆記》，清人借神鬼靈狐木魅花妖寓言，議論說理，勸善懲惡，反映世風民情，宣洩無奈憤慨。實際上，早在春秋時期的《左傳》中，就已經有了關於神鬼軼事的記載。《左傳》中的神鬼軼事有福善禍淫、因果報應之色彩，且舉一二則為例：

莊公八年，齊襄公在遊獵時遇見公子彭生化作野豬高聲啼叫，「齊侯遊於姑棼，遂田於貝丘。見大豕，從者曰：『公子彭生也。』公怒曰：『彭生敢見。』射之，豕人立而啼。公懼，墜於車，傷足喪履。」不久，齊襄公在內亂政變中被殺，公孫無知繼位。¹ 公子彭生是被齊襄公害死的齊國大夫，齊襄公與其妹亂倫私通，設宴招待妹夫魯桓公，席後派公子彭生於護送魯桓公回驛館的途中將其殺害，事後殺彭生以搪塞魯國。² 如此說來，齊襄公受公子彭生死後所化之豕的驚嚇，是他不仁不義的報應。撇開兩人的恩怨不說，齊襄公為人不守信用，待人無禮，不配為一國之君。在敘述此事前，作者交代了齊襄公沒有按照約定的時間更換戍守將士和私自降低堂弟公孫無知的禮儀待遇的事情。³ 故齊襄公遭遇此劫從義理來看是罪有應得的。

僖公十年，齊國和秦國擁立既善於猜忌又慣於爭強的夷吾為國君，是為晉惠公。秋日，晉國大夫狐突在曲沃幻見已故太子申生，申生告知他，夷吾無禮，他已請求天帝以秦代晉，「余得請於帝矣，將以晉畀秦，秦將祀余。」狐突懇求不要讓晉國斷絕祭祀，申生答應重新請求天帝，七日後將通過巫人轉達他的意見，

¹ 左丘明撰、杜預集解，《左傳（春秋經傳集解）》（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7），冊上，頁144。

² 關於此事的記載可見司馬遷，《史記·齊太公世家》（北京：中華書局，1982），冊5，頁1483。

³ 左丘明撰、杜預集解，《左傳（春秋經傳集解）》，冊上，頁143。

「許之，遂不見。及期而往，告之曰：『帝許我罰有罪矣。』」⁴ 言為天帝要懲罰有罪之人，夷吾將在韓地大敗。四年後韓之戰，晉惠公果然被秦軍俘虜。晉獻公寵倖驪姬，太子申生被迫自縊而亡。⁵ 獻公死後晉國陷入內亂，夷吾繼位，羅織罪名殺害申生的擁護者里克。⁶ 申生已是含冤而死，連親信也遭新君陷害，於孝義來說，申生不可能怪罪父親晉獻公，只能為里克討回公道，懲罰晉惠公了。故晉惠公遭此一劫也是應有之報應。

《左傳》關於神鬼之事的記載還有很多，如晉景公夢見趙氏厲鬼、晉厲公鬼魂擊中荀偃等。當然，上述兩件事可以從客觀事實的角度來分析。於前者而言，齊襄公怠慢公孫無知在先，又無信於將士，而後遭遇恐嚇，不久即被刺殺，最後公孫無知被擁立登基，故齊國失勢的臣子有聯合公孫無知恐嚇謀殺君主的嫌疑。於後者而言，晉惠公打擊晉國舊臣，拒絕接納先王諸子，背棄給大夫、秦伯予城池的許諾，有負於秦國以粟救荒，在秦國饑荒時不予搭救，戰前又不聽從大臣乘己國所產之馬而戰的勸告，⁷ 故韓之戰中秦軍大敗晉軍、晉惠公被俘虜也是符合情理的。作者並沒有在書中給這些事情作明確的解釋，故後人想像、推測和思考的空間還是很大的。

這些神鬼之事多與統治者有關，很明顯有作者諷刺規勸統治者的意味。因為封建社會沒有完善的監察體制，直諫很可能觸怒君主而導致自己身首異處，人們只能借助靈異的神鬼說人事，希望君主能引以為戒。從更廣泛的角度來看，神道設教，說神說鬼的目的還在於獎善懲惡，勸喻世人。《閱微草堂筆記》、《聊齋志異》記述的不少神鬼通靈決斷人的福禍生死之事，說的也是這個道理。齊襄公、

⁴ 左丘明撰、杜預集解，《左傳（春秋經傳集解）》，冊上，頁 267。

⁵ 左丘明撰、杜預集解，《左傳（春秋經傳集解）》，冊上，頁 248。

⁶ 左丘明撰、杜預集解，《左傳（春秋經傳集解）》，冊上，頁 275。

⁷ 左丘明撰、杜預集解，《左傳（春秋經傳集解）》，冊上，頁 289-290。

晉惠公無道，終將遭到懲罰，受因果報應之苦。因果報應雖是佛家之說，但若是從科學的角度來解釋，結怨甚多之徒遭人報復也是情理之中，所謂失道者寡助。當下信教禮佛者甚多，要能真正避禍就福，逢凶化吉，重要的是心懷對神靈的敬畏，不做不仁不義、喪盡天良、損人利己之事，日行一善，為自己積德、積福，得道者自然多助。若是世人皆信因果，心中除法律道德的準則以外還有一把無形而深刻的是非善惡尺規，那麼，各種傷天害理的事情將大為減少，世界將和諧美好，是謂大同。